



## 總有明天

我叫阿卿，係潮州人，我係泰國做工嗰時識得我老公。喺2002年，我帶埋係泰國出世嘅女嚟香港同佢團聚。由於唔識中文同廣東話，我成日都唔敢出街。

點知我個老公有暴力傾向，成日對我同個女拳打腳踢，我終日以淚洗面，差啲發顛，仲諗過自殺，成百粒安眠藥都買咗啲喇，但諗起個女，唔忍心丟低佢一個，先至無死。

喺2004年4月嘅一個夜晚，我又被我老公打，今次我的起心肝，帶住個十歲嘅女，離開屋企。嗰晚外面落住大雨，我哋係咁喺街度遊蕩咗幾個鐘。自此之後，我哋就開始瞓街，後來先至有機會入住臨時庇護中心，再被轉介到深水埗嘅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由社工跟進。

社工林姑娘問我，除咗要有安全嘅住所同固定嘅收入之外，仲有咩需要，我耷低頭，唔識講。林姑娘好好，佢知我對自己同對人都無信心，佢一步一步咁幫我。首先，佢安排我兩母女學廣東話，參加心理治療小組同其他活動，等我哋識啲新朋友，生活圈子可以擴大。

而家我識得主動同治療小組嘅組員聯絡，定時食藥，控制情緒。朝早煮完早餐被個女食之後，就會到附近晨運，然後買餸，見到街坊又會主動打招呼。增加自信之後，我仲報讀咗僱員再培訓局嘅家務助理課程，而且兼職一、兩日家務工作。我希望有固定工作，林姑娘都鼓勵我去勞工處度登記。

而家，我已經同丈夫辦妥離婚手續，我要同個女開始新生活。我好多謝綜合家庭服務中心嘅社工，佢哋喺我落難嘅時候咁幫我，等我可以重新振作，走出困境。識咗林姑娘之後，我連喊都喊少咗。如果唔係有林姑娘幫忙，我諗我一早已經死咗！

(608字)